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心連心

CHINA XLX FERTILISER LTD.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866)

**(1) 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香港法律程序代表；及
(2) 註冊辦事處變更**

(1) 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香港法律程序代表變更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i)梁君慧女士(「**梁女士**」)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香港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法律程序代表(「**法律程序代表**」)，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起生效；及(ii)林美香女士(「**林女士**」)已辭任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起生效。

梁女士及林女士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亦無有關彼等辭任的任何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繼梁女士及林女士辭任後，文潤華先生(「**文先生**」，彼具備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必要專業資格及相關經驗)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表，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起生效，以接替梁女士，而石慧儀女士(「**石女士**」)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起生效，以接替林女士。

由於本公司在新加坡註冊成立，根據新加坡《1967年公司法》，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必須有一名或多名自然人秘書，且其主要或唯一居住地須在新加坡（「**新加坡規定**」）。因此，本公司必須有一名公司秘書常居於新加坡，以符合新加坡法律不時適用的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告。石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並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辭任該職位以尋求其他職業機會。

石女士擔任聯席公司秘書約6.5年，並於不足一年前辭任。因此，石女士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對本公司的業務及事務及其所屬行業仍十分熟悉。此外，石女士在任職期間與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建立及維持穩固可靠的關係，確保持續及有效溝通。

文先生及石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文先生之履歷

文先生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現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文先生於公司秘書專業擁有豐富經驗。彼為亞太地區領先的企業解決方案及商業諮詢提供商之一彥德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

石女士之履歷

石女士為彥德企業服務有限公司企業秘書部副主任。彼於新加坡擁有逾17年企業秘書實務經驗，並於企業秘書合規、管治及規管諮詢服務方面擁有豐富專業知識，為多個實體提供服務。彼之專業知識涉及於新交所(主板及凱利板)及聯交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彼現任多家於新交所上市的公司的指定公司秘書。石女士為新加坡特許秘書公會（「**新加坡特許秘書公會**」）會員，並持有新加坡特許秘書公會執業證書。石女士獲英國利物浦約翰摩爾斯大學的商學學士學位。

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通過彥德企業服務有限公司提名，經計及石女士之資格、經驗以及彼於新加坡居住情況，董事會認為石女士乃符合新加坡規定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之合適人選。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7條規定，上市發行人須委任一名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為其公司秘書。石女士現時並不具備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資格。因此，具備有關資格的文先生將與石女士就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香港監管規定的合規事宜以及履行彼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密切合作。

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聯交所授予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的豁免(「豁免」)，有效期為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起計三年(即石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的生效日期)(「豁免期」)，並須遵守以下條件：

- (i) 石女士於豁免期內須得到文先生的協助；及
- (ii) 倘本公司嚴重違反香港上市規則，則可撤銷豁免。

於豁免期屆滿前，本公司須向聯交所證明並尋求其確認，石女士於豁免期內受惠於文先生的協助，已取得相關經驗並有能力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繼而毋須取得進一步的豁免。豁免僅適用於石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倘本公司情況發生變化，聯交所可撤回或變更豁免。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梁女士及林女士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熱烈歡迎文先生及石女士履新。

經上述變動後，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為文先生及石女士。

(2) 註冊辦事處變更

董事會特此宣佈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變更為36 Robinson Road, #20-01 City House, Singapore 068877，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興旭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興旭先生、張慶金先生及閔蘊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建源先生、李生校先生、王為仁先生及李紅星先生。

* 僅供識別